

证券代码：001380

证券简称：华伟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49

## 华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### 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除下列董事外，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

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	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	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	被委托人姓名
金雷	董事长	出差在外	童秀娣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### 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华伟科技	股票代码	001380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变更前的股票简称（如有）	无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姚芦玲	马翊倍	
办公地址	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千禧路 26 号	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千禧路 26 号	
电话	0575-87602009	0575-87602009	
电子信箱	hwdmb@jsspring.com	hwdmb@jsspring.com	

#### （二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706,712,255.86	502,238,623.71	40.7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81,295,992.60	64,115,398.93	26.8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	75,498,493.05	60,339,124.30	25.12%

利润（元）			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-49,876,032.95	-55,334,362.25	9.86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4444	0.4425	0.43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4444	0.4425	0.43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5.27%	8.77%	-3.50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2,235,237,389.89	2,318,450,868.98	-3.59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1,537,810,903.31	1,511,691,567.50	1.73%

### （三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9,866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浙江华纬控股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35.42%	64,823,000	64,823,000	不适用	0
金雷	境内自然人	16.88%	30,882,870	30,882,870	不适用	0
诸暨市珍珍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10.23%	18,722,700	18,722,700	不适用	0
浙江万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—浙江诸暨万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其他	7.50%	13,717,200	0	不适用	0
诸暨市鼎晟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3.10%	5,680,000	5,680,000	不适用	0
霍新潮	境内自然人	1.88%	3,431,430	3,431,430	不适用	0
海南红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1.27%	2,324,164	0	不适用	0
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—淳厚信睿核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1.05%	1,926,289	0	不适用	0
应路明	境内自然人	0.83%	1,511,376	0	不适用	0
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零二零二组合	其他	0.76%	1,391,237	0	不适用	0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上述股东中，1、金雷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。金雷持有华纬控股 71.82% 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，持有珍珍投资和鼎晟投资 90% 和 3.3648% 的份额，并担任珍珍投资和鼎晟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。金雷、华纬控股、珍珍投资和鼎晟投资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16.88%、35.42%、10.23% 和 3.1% 的股份。 2、霍新潮系公司董事，直接持有公司 1.88% 的股份，另外持有华纬控股 10% 的股权，持有珍珍投资 10% 的份额。 3、金雷和霍新潮系表兄弟关系。除此之外，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不适用					

持股 5% 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 适用  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 适用  不适用

#### （四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#### （五）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#### （六）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### 三、重要事项

（一）2024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聘期为一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（二）公司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2024 年 7 月 17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及《关于〈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，为配合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，建立和完善员工、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公司制定了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，并为规范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制定了《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7 月 2 日、2024 年 7 月 18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